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市狮子林管理处: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<u>苏州市狮子林管理</u>处 的 2025年狮子林怡园古建筑维修保养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、<u>2025 年狮子林怡园古建筑维修保养</u>,属于**建筑业**,承接企业为<u>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256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72766.200536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267762.502162</u> 万元(注 1),属于<u>中型企业</u>(请填写: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)企业。
- 2、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,承接企业为 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____(请填写: <u>中型、小型、微型</u>)企业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太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公章)

法定代表(负责人)或代理人: 宋倉春(签字或盖章

日期: 2026年3145月028

FII会

注:

- 1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"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"。
- 2、如供应商认定本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,则需根据"工信部联企业 〔2011〕300号"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填报"中小企业声明 函"。
- 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